

证券代码：300592

证券简称：华凯易佰

公告编号：2024-003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张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工作调整，张敏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张敏先生将继续在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易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敏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75,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605%；通过厦门易创辉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506,11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2125%，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鉴于张敏先生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职工代表表决选举通过，一致同意选举耿立鹏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请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25日

附件：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耿立鹏先生简历

耿立鹏，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酷派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经理，泓瑞源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深圳市中益昇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深圳市易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办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耿立鹏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华凯易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5,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86%。耿立鹏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